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场内简称:“申万传媒”)
基金主代码	1631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申购结束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将于2018年5月31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进行份额折算,申万传媒A份额和申万传媒B份额自2018年5月31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将于2018年6月1日办理完毕,因此本基金将于2018年6月4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阶段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申万传媒 传媒业A 传媒业B
下阶段基金份额的交易简称	163117 150233 150234
下阶段基金份额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否 否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申万传媒份额只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份额中申万传媒A份额与申万传媒B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申万传媒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投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的转托管、配对转换、上市交易等其他业务办理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或者通过以下任一途径咨询:
 1)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wsmu.com;
 2)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0 8588 (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8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场内简称:“申万环保”)
基金主代码	1631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申购结束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将于2018年5月31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进行份额折算,申万环保A份额和申万环保B份额自2018年5月31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将于2018年6月1日办理完毕,因此本基金将于2018年6月4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阶段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申万环保 环保A 环保B
下阶段基金份额的交易简称	163114 150304 150305
下阶段基金份额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否 否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申万环保份额只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份额中申万环保A份额与申万环保B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申万环保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投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的转托管、配对转换、上市交易等其他业务办理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或者通过以下任一途径咨询:
 1)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wsmu.com;
 2)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0 8588 (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8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将在2018年5月31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运作周年的结束日。本基金第一个运作周年自2015年5月29日起至2016年5月30日止,第二个运作周年自2016年5月31日起至2017年5月31日止,第三个运作周年自2017年6月1日起至2018年5月31日止。本基金将以2018年5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二、份额折算对象
 本基金份额折算对象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申万传媒A份额、申万传媒B份额(包括场内份额与场外份额)。
 三、份额折算方式
 申万传媒A份额和申万传媒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对申万传媒A份额的基准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两份申万传媒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传媒B份额获得新增基金份额。
 在每个运作周年,将申万传媒A份额上一个运作周年结束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0元部分,折算为场内申万传媒B份额分配给申万传媒A份额持有人。申万传媒B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两份申万传媒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传媒B份额获得新增申万传媒B份额的分配。
 持有场外申万传媒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申万传媒B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内申万传媒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申万传媒B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申万传媒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申万传媒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1)申万传媒A份额

$$A_{折算后} = \frac{A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前}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后}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2)申万传媒B份额
 每次定期份额折算不改变申万传媒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基金份额数。
 (3)申万传媒B份额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场内简称:“申万传媒”)
 基金主代码: 1631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申购结束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年5月31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申万传媒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将于2018年5月31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进行份额折算,申万传媒A份额和申万传媒B份额自2018年5月31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18年6月4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将于2018年6月1日办理完毕,因此本基金将于2018年6月4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阶段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申万传媒 传媒业A 传媒业B
 下阶段基金份额的交易简称: 163117 150233 150234
 下阶段基金份额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否 否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申万传媒份额只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份额中申万传媒A份额与申万传媒B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申万传媒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投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的转托管、配对转换、上市交易等其他业务办理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或者通过以下任一途径咨询:
 1)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wsmu.com;
 2)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0 8588 (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8日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将在2018年5月31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运作周年的结束日。本基金第一个运作周年自2014年5月30日起至2015年5月29日止,第二个运作周年自2015年5月30日起至2016年5月30日止,本基金第三个运作周年自2016年5月31日起至2017年5月31日止,本基金第四个运作周年自2017年6月1日起至2018年5月31日止。本基金将以2018年5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二、份额折算对象
 本基金份额折算对象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包括场内份额与场外份额)。
 三、份额折算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包括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A份额”,场内简称“申万环保”,基金代码163114)、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收益类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B份额”,场内简称“环保A”,交易代码150184)与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积极追求类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C份额”,场内简称“环保B”,交易代码150185)。其中,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配比始终保持1:1的比例不变。
 四、份额折算方式
 申万环保A份额和申万环保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对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准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两份申万环保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环保B份额获得新增基金份额。
 在每个运作周年,将申万环保A份额上一个运作周年结束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0元部分,折算为场内申万环保B份额分配给申万环保A份额持有人。申万环保B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两份申万环保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环保B份额获得新增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
 持有场内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外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将相应调整。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1)申万环保A份额

$$A_{折算后} = \frac{A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前}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后}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2)申万环保B份额
 每次定期份额折算不改变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基金份额数。
 (3)申万环保C份额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申万环保份额只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份额中申万环保A份额与申万环保B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申万环保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投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的转托管、配对转换、上市交易等其他业务办理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或者通过以下任一途径咨询:
 1)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wsmu.com;
 2)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0 8588 (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8日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将在2018年5月31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运作周年的结束日。本基金第一个运作周年自2014年5月30日起至2015年5月29日止,第二个运作周年自2015年5月30日起至2016年5月30日止,本基金第三个运作周年自2016年5月31日起至2017年5月31日止,本基金第四个运作周年自2017年6月1日起至2018年5月31日止。本基金将以2018年5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二、份额折算对象
 本基金份额折算对象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包括场内份额与场外份额)。
 三、份额折算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包括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A份额”,场内简称“申万环保”,基金代码163114)、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收益类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B份额”,场内简称“环保A”,交易代码150184)与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积极追求类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C份额”,场内简称“环保B”,交易代码150185)。其中,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配比始终保持1:1的比例不变。
 四、份额折算方式
 申万环保A份额和申万环保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对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准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两份申万环保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环保B份额获得新增基金份额。
 在每个运作周年,将申万环保A份额上一个运作周年结束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0元部分,折算为场内申万环保B份额分配给申万环保A份额持有人。申万环保B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两份申万环保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环保B份额获得新增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
 持有场内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外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将相应调整。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1)申万环保A份额

$$A_{折算后} = \frac{A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前}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后}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2)申万环保B份额
 每次定期份额折算不改变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基金份额数。
 (3)申万环保C份额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申万环保份额只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份额中申万环保A份额与申万环保B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申万环保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投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的转托管、配对转换、上市交易等其他业务办理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或者通过以下任一途径咨询:
 1)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wsmu.com;
 2)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0 8588 (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8日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将在2018年5月31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运作周年的结束日。本基金第一个运作周年自2014年5月30日起至2015年5月29日止,第二个运作周年自2015年5月30日起至2016年5月30日止,本基金第三个运作周年自2016年5月31日起至2017年5月31日止,本基金第四个运作周年自2017年6月1日起至2018年5月31日止。本基金将以2018年5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二、份额折算对象
 本基金份额折算对象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包括场内份额与场外份额)。
 三、份额折算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包括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A份额”,场内简称“申万环保”,基金代码163114)、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收益类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B份额”,场内简称“环保A”,交易代码150184)与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积极追求类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C份额”,场内简称“环保B”,交易代码150185)。其中,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配比始终保持1:1的比例不变。
 四、份额折算方式
 申万环保A份额和申万环保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对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准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两份申万环保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环保B份额获得新增基金份额。
 在每个运作周年,将申万环保A份额上一个运作周年结束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0元部分,折算为场内申万环保B份额分配给申万环保A份额持有人。申万环保B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两份申万环保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环保B份额获得新增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
 持有场内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外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将相应调整。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1)申万环保A份额

$$A_{折算后} = \frac{A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前}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后}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2)申万环保B份额
 每次定期份额折算不改变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基金份额数。
 (3)申万环保C份额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申万环保份额只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份额中申万环保A份额与申万环保B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申万环保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投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的转托管、配对转换、上市交易等其他业务办理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或者通过以下任一途径咨询:
 1)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wsmu.com;
 2)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0 8588 (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8日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将在2018年5月31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运作周年的结束日。本基金第一个运作周年自2014年5月30日起至2015年5月29日止,第二个运作周年自2015年5月30日起至2016年5月30日止,本基金第三个运作周年自2016年5月31日起至2017年5月31日止,本基金第四个运作周年自2017年6月1日起至2018年5月31日止。本基金将以2018年5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二、份额折算对象
 本基金份额折算对象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包括场内份额与场外份额)。
 三、份额折算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包括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A份额”,场内简称“申万环保”,基金代码163114)、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收益类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B份额”,场内简称“环保A”,交易代码150184)与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积极追求类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C份额”,场内简称“环保B”,交易代码150185)。其中,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配比始终保持1:1的比例不变。
 四、份额折算方式
 申万环保A份额和申万环保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对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准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两份申万环保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环保B份额获得新增基金份额。
 在每个运作周年,将申万环保A份额上一个运作周年结束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0元部分,折算为场内申万环保B份额分配给申万环保A份额持有人。申万环保B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两份申万环保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环保B份额获得新增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
 持有场内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外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将相应调整。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1)申万环保A份额

$$A_{折算后} = \frac{A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前}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后}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2)申万环保B份额
 每次定期份额折算不改变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基金份额数。
 (3)申万环保C份额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申万环保份额只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份额中申万环保A份额与申万环保B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申万环保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投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的转托管、配对转换、上市交易等其他业务办理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或者通过以下任一途径咨询:
 1)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wsmu.com;
 2)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0 8588 (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8日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将在2018年5月31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运作周年的结束日。本基金第一个运作周年自2014年5月30日起至2015年5月29日止,第二个运作周年自2015年5月30日起至2016年5月30日止,本基金第三个运作周年自2016年5月31日起至2017年5月31日止,本基金第四个运作周年自2017年6月1日起至2018年5月31日止。本基金将以2018年5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二、份额折算对象
 本基金份额折算对象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包括场内份额与场外份额)。
 三、份额折算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包括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A份额”,场内简称“申万环保”,基金代码163114)、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收益类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B份额”,场内简称“环保A”,交易代码150184)与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积极追求类份额(以下简称“申万环保C份额”,场内简称“环保B”,交易代码150185)。其中,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配比始终保持1:1的比例不变。
 四、份额折算方式
 申万环保A份额和申万环保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对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准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两份申万环保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环保B份额获得新增基金份额。
 在每个运作周年,将申万环保A份额上一个运作周年结束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0元部分,折算为场内申万环保B份额分配给申万环保A份额持有人。申万环保B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两份申万环保A份额将按一份申万环保B份额获得新增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
 持有场内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外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申万环保B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申万环保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将相应调整。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1)申万环保A份额

$$A_{折算后} = \frac{A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前}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B_{折算后} = \frac{B_{折算前} \times (A_{折算前} - 1000)}{A_{折算前} - 1000} + 1000$$
 (2)申万环保B份额
 每次定期份额折算不改变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基金份额数。
 (3)申万环保C份额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18-33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陈国良院士为公司首席科学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推进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技创新和产品研发,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于2018年5月26日聘请陈国良院士为公司首席科学家,任期5年,主要负责公司战略规划、研发指导、创新型人才培育等前瞻性技术指导。
 陈国良院士是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科学院院士、全国首届高等学校教学名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陈国良院士主要研究领域为并行算法和高性能计算及其应用等,先后获得了国家863计划、国家攀登计划、国家973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20多项科研项目,取得了多项被国内外广泛引用、达国际先进水平的研究成果,发表论文200多篇,出版学术著作教材10多册。
 陈国良院士在推动公司科技创新方面,培育创新型高端人才,公司产品研发“陈国良院士科技专家奖励基金”,主要用于奖励给公司科技创新、技术攻关、产品研发做出杰出贡献的员工,未来3年内,公司每年专项计提20万元作为基金的初始投入,同时接受公司内外部机构和个人的捐赠。
 本次陈国良院士出任公司首席科学家,预计将推动公司科技创新,高端技术人才培养等方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将以此为契机,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研发为重点,依托陈国良院士在智能算法及大数据、高性能计算平台及软件等方面的先进技术,结合公司在行业软件与大数据应用等方面的经验积累,开展领先性技术攻关,研发出适应新时期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竞争优势的新产品,培育创新型人才等工作,不断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为实现公司在未来成为智能软件领域的领导者而努力。
 陈国良院士出任公司首席科学家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8-054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薛向东、郭玉梅、薛坤与腾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华软件”)接到控股股东通知,公司控股股东薛向东、郭玉梅、薛坤于2018年5月26日与腾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讯科技”)签署了《关于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有关本次增资的详细信息如下:
 一、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1.薛向东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11010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地区的居留权:否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上查询,薛向东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郭玉梅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11010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地区的居留权:否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上查询,郭玉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薛坤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110103*****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地区的居留权:否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上查询,薛坤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腾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化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77823025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万美元
 成立日期:2008年7月23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路1801号C区五层
 经营范围:开发、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销售相关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上查询,腾讯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股份变动情况
 薛向东、郭玉梅、薛坤作为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信电脑”)的股东,其持股比例如下:

薛向东	12.90%
郭玉梅	9.00%
薛坤	9.00%
合计	30.90%

三、交易的内容
 1.签署主体
 薛向东、郭玉梅、薛坤、诚信电脑和腾讯科技
 2.